**項目1**

**朝陽科技大學「夢‧啟航‧翻轉人生」****-翻轉人生計畫申請表**

1. **基本資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學號** |  |
| **科系** |  | **電話** |  |
| **E-mail信箱** |  | | |
| **身份別**  **(勾選即可)** | 🞏1.低收🞏2.中低收🞏3.身心障礙學生🞏4.身心障礙人士子女🞏5.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🞏6.原住民族學生🞏7.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🞏8.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🞏9懷孕、分娩和養育3歲以下子女者 | | |
| **家庭背景** | 請簡述家庭背景，以利參考，300個字以內。 | | |
| **是否曾接受夢啟航**  **計畫補助** | □無  □有，111年，□課程學習獎勵金、□學習助學金、□學業進步獎勵金、□跨域學習助學金、□證照輔導考取補助、□證照輔導班學生補助、□校外競賽助學金、□補助學生參加校外競賽輔導班、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出國經費補助。 | | |

1. **計畫申請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.預計執行時間** |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(含前期訓練時間） |
| **2.預計執行地點** | □國內，地點： / □國外，地點：  □其他： |
| **3.申請本計畫用途**  **(請勾選，不可複選)** | □短期出國交換 、□出國發表專題、□擔任國際志工、□辦理個人展覽  □參加國際級比賽、□創業競賽、□其他： |
| **4.計畫背景** | 請說明申請本項計畫之動機 |
| **5.具體執行方式** | 請說明當你要完成翻轉人生計畫時，校內老師及學校單位，要如何協助你完成執行(如，建立一對一方式定期與指導老師確認執行進度。) |
| **6.計畫進度表** | 請提供進度規劃時間，請條列式提供，11月底為成果報告最終提供時間。 |
| **7.預計成效** | 請連結上述的資源應用，提供你的預計成果，500個文字以上。 |
| **遭遇的問題**  **及解決方式** | 請提供執行過程中，有可能會遇到的問題，提供解決的方式，500個文字以上。 |
| **生涯影響** | 請說明當你獲得此項補助對你的未來影響有什麼，500個文字以上。 |
| **經費規劃** | 請提供獲得此費用，你要如何規劃使用，請填入表格說明，如遇表格不夠請自行增加。 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經費項目 | 用途說明 | 預計執行金額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 |  |  | | 總 計 | |  | |

1. **本計畫注意事項暨個資同意說明**
2. 申請資料填寫不完整、不實、未依規定提供佐證資料或未依規定提供電子檔及紙，承辦單位不受

理申請，相關資料亦不退還。

2.入取名單須待審查會議通過，將公告於夢啟航最新資訊。

1. 計畫核定後不可中途放棄執行，如放棄執行須繳回第1期補助金。
2. 凡通過翻轉人生計畫者，**不得重複申請共學計畫、自學養成助學計畫、補救教學計畫、證照輔導**

**(先修)班、證照考取報名費補助、原住民技藝文化課程、校外競賽獎勵金、校外實習補助計畫。**

1. 本計畫須提供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
2. **期中報告：6月底前**提供電子檔，相關報告格式將另行提供(未配合提供，視同放棄須繳回第1

期補助金)。

(2)**期末成果報告：**須在本年度11月中旬前繳交紙本、電子檔、5分鐘活動紀錄影片。

1. **本計畫分2期撥款**，第1期款計畫通過始可申請撥款作業，第2期計畫須待成果報告驗收完成並

審核通過，始可撥付。

1. **計畫窗口：**生輔組 潘妍庭老師(分機5013) / 信箱：[t5210339@cyut.edu.tw](mailto:t5210339@cyut.edu.tw)
2. **個資同意說明：**
3. 蒐集之目的：基於辦理本助學金活動作業需要，為人事管理【辨識碼C002】、調查統計、分析

之目的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。

1.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須蒐集您的姓名、學號、科系、電話、 電子信箱等個人資料。
2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對象及方式：申請者資料僅供本助學金使用，申請者個人資料自蒐集日

起以台端本次申請之助助學金為限，自收到申請書起保存5年，逾上述保存期限期後，生輔組即停止處理、利用並刪除之。

1.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生輔組將無法進行

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或提供台端相關服務，並立即喪失申請資格，不另行通知。

1. **自我資料檢查 (請依序號提供資料，須標註清楚)**

| 項目 | 評分說明 | 如完成請  打勾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學習計畫   (最高60分) | 請針對二、計畫申請，提供完整的說明，不用另外檢附。 | (電子檔加紙本) |
| 1. 證照績優   (最高10分) | 【證照】請提供111年取得各項證照表現：  1.國際/甲級證照：每張10分。2.乙級證照：每張5分。  3.丙級：每張3分。 4.其他證照：每張2分。 | (影本) |
| 1. 競賽績優   (最高10分) | 【競賽】請提供111年參加各項競賽成績優異者：  1.國外競賽：第一名10分、第二名8分、第三名6分、佳作4分、特殊績效表現4分。  2.國內競賽：第一名5分、第二名4分、第三名3分、佳作2分、特殊績效表現2分。 | (影本) |
| 1. 學業成績   (最高10分) | 檢附111-1學期學業成績單：學業成績總平均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：  100-90分：10分/ 89-80分：8分/79-70分：6分/69-60分：4分/59分以下：2分 | (影本) |
| 1. 幹部資歷   (最高5分) | 111-1學期擔任幹部：  1.會長、社長、班長：5分。  2.副會長、副社長、副班長：3分。  3.擔任其他幹部：2分。  (請使用本計畫表格，切勿自行設計表單) | (正本) |
| 1. 其他優良事蹟資料   (最高5分) | 請提供111年校內外個人優良事蹟，每項1分。  (請使用本計畫表格，切勿自行設計表單) | (電子檔.證明文件影本) |

|  |
| --- |
| **申請學生簽章：** |
| **校內指導老師簽章：** |